

单地

序跋

艺术的殉道者：百年诞辰话冠中

贾方舟

今年是吴冠中诞辰100周年，为纪念先生的百年诞辰，北岳出版社即将出版由我主编的《吴冠中艺谭·艺术人生》文集。文集收入吴冠中先生陆续写的与自己人生相关的20多篇文章。通过这些文章，我们不仅可以了解先生为艺术不懈奋斗的一生，还可以知道他一生中经历的许许多多的人和事。这些人和事，既与他的生命、命运相关，也与他的艺术相关。因为他的生平，是与艺术紧密相连的人生；他的艺术又是从他的生命和命运中派生出来的。

他最初学的专业是机电，但偶然中认识了学绘画的朱德群，从此改变人生航程；他从巴黎回国本来是想学译经的唐僧，把他从西方学得的艺术传授给学生，后因故离开中央美院到清华大学建筑系给学生教绘画基础；他学习绘画的初衷也不是做一个风景画家，但命运的捉弄使他不得不走上一个风景画家的道路……

今年4月我到宜兴，特意去寻访吴冠中故居。上世纪90年代写《吴冠中略传》时就想去实地看看，那时吴冠中的故居还是原貌，而现在的“吴冠中故居”已经焕然一新，据说是当地一位热爱文化的老板出资重修并扩建成了一个有展示空间的大院子。朋友陪我去的这天正好碰上休息不开放。敲开大门说了许多好话才通融我们进去匆匆浏览了一下，并无实质性的资料可看。

吴冠中的家乡是典型的江南鱼米之乡，如他所说，“河道纵横，水田、桑园、竹林包围着我们的村子”。一百年前的1919年8月29日（阴历闰七月初五），吴冠中就出生在这里：江苏省宜兴县闸口乡北渠村一个普通的家庭。父亲吴麟北是村里少有的知识分子，起初在外乡教书，后来回到本村自己办学兼务农，学校就设在吴家祠堂。吴冠中最初就是在父亲办的吴氏私立小学上学。

吴冠中家门前有一条河道，河水流到这里终止了，是终端也是起点，从这个起点可以通向闸口、宜兴、无锡、杭州、重庆、中国乃至世界的任何一个地方。吴冠中就是从这个人生的起点上，乘着他姑爹的船离开家乡去上学，一步一步从乡镇到城市，从东方到西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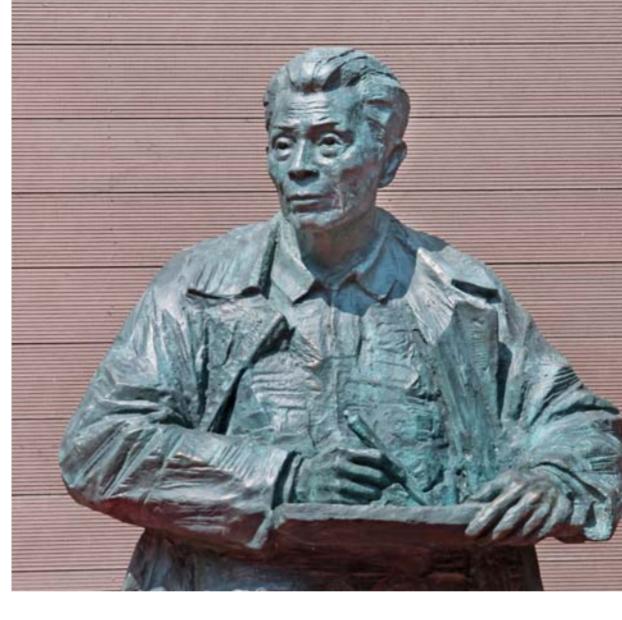
吴冠中是家中长子，父亲因子女多，生计艰难，又考虑到田地少，子女长大分家后更无立锥之地，因此竭力让子女读书，以便将来出外谋生。吴冠中遵照父亲的意愿升学，一路考试，以优异成绩升入宜兴县立鹅山小学、省立无锡师范、浙江大学机电科、国立杭州艺专。而这一走，便再也退不回来。

小学、中学、大学、留洋……从吴家门前那个小小的港湾一直走向巴黎——全世界艺术家心目中的圣地！凡·高曾说：“艺术就像是一条水声潺潺的溪河，把人带往港口。”吴冠中就是沿着这条艺术之河，一步步走出中国，走向世界。

1989年，70岁的吴冠中已是名满天下。那一年，他的水墨

“

名满天下后的吴冠中，依然保持着一个“平民画家”的本色。他从一个水乡的农家子弟一步步走向成功，一张画可以卖到百万千万，但依然住在平民小区，依然过着平民生活。他一天的消费和一个普通北京市民没有多大差别，钱对他没有意义。他的一生只爱艺术，只与艺术结缘，视艺术如信仰一般神圣



▲吴冠中铜像。新华社资料片

画《高昌遗址》在苏富比拍卖中以187万港元成交，开创了中国在世画家的最高纪录。6年后，《高昌遗址》的姊妹篇《交河故城》又拍出256万的高价。上世纪90年代这两个数字意味着，吴冠中可以说是一个富豪级别的人物了。至少可以改善一下自己的居住空间和工作环境，比如在郊外买一个大一点的别墅等。

多少画家有了钱以后不都是这样做的吗？然而，吴冠中没有。他依然保持着一个“平民画家”（这是我给他的命名）的本色。他从一个水乡的农家子弟一步步走向成功，一张画可以卖到百万千万，但依然住在平民小区，依然过着平民生活。他一天的消费和一个普通北京市民没有多大差别，钱对他没有意义。灯红酒绿、纸醉金迷，穷奢极欲的生活与他无缘；蝇营狗苟、拉帮结派、投靠权势的行为更为他所不齿。他的一生只爱艺术，只与艺术结缘，视艺术如信仰一般神圣。

还是在上世纪六七十年代，他不断外出写生，一画就是一整天，常常是口袋里揣两个馒头，一天就这样对付过去了。他曾给自己“画”过一幅“自画像”：“山高、水深、人瘦，饮食无度学走兽”，生动地刻画出一个为艺术献身的苦行僧形象。有了钱以后本来可以改善一下，但他依然没有享受优越生活的习惯。他家住方庄芳古园三室一厅的普通楼房，那个接待了不知多少大家名流、多少媒体的客厅，也只有十几平方米。

先生平常生活极为简朴，没有什么吃的嗜好，都是很普通的饭菜，只请一个小时工为他和老伴做饭，清扫一下房间。需要理发了，就到楼下坐在人行道上临时设摊的小凳子上，让退休的理发师理个发。除了艺术，他没有任何别的嗜好，譬如养个宠物啊，搞点收藏啊，到什么娱乐场所玩玩啊，至少做些健身运动啊，他什么都没有。他是比过去寺庙里的和尚还清心寡欲，对物质享受没有任何欲望。

有一年春节我给他打电话表示问候，问他春节过得好吧？孩子们都回来了吧？他居然回答说：我从来不过春节！让我大吃一惊。再次证明他是一个不食人间烟火的苦行僧，一个艺术的殉道者啊！

有一次他从广西写生回来，一摞未干的油画没有放处，他怕挤压就只好放在自己的座位上，一路站着回到北京。那时的火车多慢啊，他居然都能忍受。1984年在沈阳评选全国美展作品，安排评委到辽宁省博物馆地库参观该馆的几件镇馆之宝，他一定要戴上口罩、屏住呼吸恭恭敬敬地看，可见在他的眼里，艺术是如何的神圣。

在改革开放前的30年中，吴冠中曾长期处于逆境，社会大环境加于他的种种磨难，使他倍感挫折与艰辛。但也正是这样的经历，历练了他的筋骨，成就了他的艺术。历尽沧桑为他晚年的“反刍”提供了绝佳的原料。于是，“沧桑入画”，便成为

他晚年作品的基本主题。

2008年，89岁高龄的吴冠中走进了798，我和李大钧在桥艺术空间为他策划了一个“吴冠中2007新作展”。此举不仅证明这位让人尊敬的老艺术家所具有的心胸和创造活力，还表明他所秉持的艺术态度。以他的德高望重和艺术地位，本可以在任何一个堂皇一流的美术馆举办展览。798是在新世纪初才自发形成的一个以画廊为主体的艺术社区，虽然处在中国艺术的体制之外，但却是最能显现中国当代艺术活力的地方。开放而又充满活力的798，是这个时代的象征，也是吴冠中最看重的地方。

吴冠中在自传《我负丹青》的前言中开宗明义：“身后是非谁管，其实，生前的是非也管不得”。但他坚信，“生命之史都只有真实的一份，伪造或曲解都将被时间揭穿”。于是，晚年的吴冠中该做的事都做了，他的作品凡他看中的都分别赠送给博物馆，很少一点留给了子女。他放心地走了，为这个国家，为这个国家的艺术事业竭尽了最后的心力。

他一生勤勤恳恳，却在风风雨雨、是非中度过。现在的他，再不需要“横站”，再不会感受“腹背受敌”之痛了。他给予这个世界很多，却从没有索取过什么。在生活上更没有奢华过、挥霍过、排场过。清贫乐道的他就这样干干净净地走了，一个伟岸而瘦小的背影，慢慢消失在望不尽的天涯路上……

今年，是已故9年的吴冠中先生诞辰100周年，回顾和了解他一生走过的路，对每一个学艺术的青年都不无裨益。至少我们可以从中知道，一个老艺术家的一生是如何在逆境中艰苦卓绝地奋进，最后走向成功的。

吴冠中虽然在艺术上取得很高成就，但他始终是一个有争议的人物。是因为他爱“惹是生非”，总是爱说一些过头的话，让人抓住把柄不依不饶。他的心直口快得罪了很多人。但他是一个真太率真的艺术家，在和他的交往中，深感他的人格魅力和做人的品质，他直言不讳，光明磊落。

1935年，在美国纽约市罗里奇博物馆举行的居里夫人悼念会上，爱因斯坦激动而又满怀尊敬地说：“在像居里夫人这样一位崇高人物结束她一生的时候，我们不仅要仅仅满足于回忆她的工作成果对人类做出的贡献。第一流人物对于时代和历史进程的意义，在其道德品质方面，也许比单纯的才智成就方面还要大，即使是后者，它们取决于品格的程度，也许超过通常所认为的那样。”还说，“居里夫人的品德力量和热忱，哪怕只有一小部分存在于欧洲的知识分子之间，欧洲就会面临一个比较光明的未来。”

同样，在我看来，吴冠中先生对于我们“时代和历史进程的意义”，在其艺术的献身精神和道德力量方面，也许比作为一个单纯的艺术家更有意义。我们无法不怀念先生。北岳出版社即将出版的《吴冠中艺谭·艺术人生》就是对吴冠中诞辰100周年的一个最好纪念。

单
地

随感

林建武

品味秋天

诗人独爱访“诗踪”

“

古代诗人笔下，多有“访遗迹”“蹑
踪迹”“何处觅遗迹”之类语，皆就前贤
遗迹而言。不少诗人也都有类似情结，
如果不寻找，不曾一到，心里总放不下

“

古代诗人笔下，多有“访遗迹”“蹑
踪迹”“何处觅遗迹”之类语，皆就前贤
遗迹而言。不少诗人也都有类似情结，
如果不寻找，不曾一到，心里总放不下

“

好几年前，诗人魏新河先生专程来到山西，于忻州谒元好问墓后，与人驱车去阳曲汾河边寻访雁丘处，以了结心中一个长久的情结，或曰一项神圣的使命。行前，他查阅了许多资料，以为雁丘处并不难找，谁知到了汾河边，却傻了眼。他与朋友开着车找来找去，找了一整天，怎么也找不到。太原市扩建，雁丘处今已划入太原市区，但那一段汾河几十里长，去找早已无“丘”的雁丘处谈何容易。因人们多不知雁丘之所在，所以问了好几十个人，竟没有一人能告诉他雁丘在何处，且多数人更不知雁丘为何物。

第二天继续去找，找了半天，还是找不到。已有些绝望时，蓦然发现树荫后一块石头上有“雁丘”二字。跑了许多冤枉路

后，总算找到了！虽然除了那块石头外什么也没有，还是让他非常高兴，激动不已。这样一个大可供后世读者凭吊的地方，如果有关方面能在路边立个指示牌，以方便寻访者，那么魏新河此行便不至如此艰难。惟其艰难，愈可见执着寻访与朝拜之令人感动。这种寻访与朝拜，表现了一个诗人对文化、对诗词、对古代诗人以及诗本事异乎寻常的痴迷。如果不去寻找，不曾一到，用魏新河的话来说，心里总放不下。这样不辞辛苦亲历其地，与只是在书里读读元好问词，感觉大不同。魏新河饮酒后来访雁丘处，对之多感而赋咏，正印证了元好问《雁丘词》最后几句：“为留待骚人，狂歌痛饮，来访雁丘处。”他归后又作《访雁丘》图，以所填词题之。元好问若地下有知，应感欣慰。

其他不少诗人，也都有类似情结。十来年前，我与中华诗词研究院十几位同仁曾于西安寻访灞陵、杜陵、樊川、杜曲、少陵塬、上林苑、白鹿原、渼陂湖、大明宫遗址、未央宫旧址等几十个与唐诗密切关联之处，所以名之为“唐诗之旅”。那次感觉极好，有的地方其实什么也没有了，但仍能引起强烈的思古之情。

中华诗词研究院众诗人的西安“唐诗之旅”，魏新河的寻找雁丘，我和一些诗友的桑干河边优游，都可以归结为向往古代文化的诗人情结，而从中看到了传统诗词和传统文化的伟大魅力和永久生命力。

在桑干河边，罗连双先生说，甘肃河西走廊是古代诗人留下脚印最多的地方，拟联络几位退休老诗人，结伴从容走一趟。无论此计划能否实现，不畏年高而寻访古代诗人遗迹的愿望，很是感人。

又是一年深秋季，又是一年赏景时。
一场台风，一场暴雨，今年闽南的秋
感觉比往年来的更早一些，早晨起来运
动，没了酷暑闷热，添了凉风几许。

闽南的秋不但短暂，而且似乎有点内
敛、羞涩，像“昙花”一样，你都来不及感受
它的美、它的柔情，舒适与存在就匆匆离
去。郁达夫不也说，南方的秋混混沌沌地过
去，只能感到一点点清凉，秋的味，秋的色，
秋的意境与姿态，总看不饱，尝不透……

一年四季，最喜欢秋。闽南的秋，没有春
天的绵绵细雨，没有阴冷潮湿。连续三
个月的梅雨季节，依然没有“春雨贵如油”

的感觉，反倒是期待“春光无限好”；不像
酷夏，把空气弄得燥热，整个城市的街道上蒸腾着热浪，使人
烦闷聒噪；更不像冬天，浸入骨骼的冰凉仿佛要把身体的所有热
气都抽去，只留下如干絮般散漫的冷，一团一团塞在肺间。只有
令人向往的金秋，给人更多的是那份漫天落叶的浪漫和收获的
喜悦，以及可让万人无限遐思的夜晚。

“倚窗看秋景，侧耳听雨声，冲去烦心事，细细品香茗。”最
喜欢秋雨天的周末，清晨坐在阳台上沏一壶铁观音，袅袅升起的
茶香，伴着丝丝缕缕的涼意扑面而来，顿时让人感到舒爽惬意，
心旷神怡。林语堂说，中国人，只要有茶，走到哪里都是快乐的。
老舍也说过，有杯好茶，便能万物静观皆得。此时、此景，浅浅喝，慢慢品，聆听时光清浅，感受岁月悠然。

曾记得，当一群南方的小学生在老师带领下朗读《秋天到
了》时，学生会不由自主地往窗外看去，似乎感受不到课本里
描绘的那种场景……类似题材的作文在小学生脑海里可能是
五花八门的。当偶尔较真的家长和老师进行探讨时，老师也是一
脸的“懵”：我没去过北方，我也不知道秋的样子呀……

“读万卷书，不如行万里。”为了让闺女领略北方秋的美
景，也为了有一天她在读《秋天来了》不会产生迷茫和困惑，那
年国庆长假，我决定带女儿去欣赏一下北方秋日的魅力。

出发时，闽南的气温是37摄氏度，当我们到了内蒙古的乌
兰布统草原时，却是零下7摄氏度。虽然行前也查了天气预报，
做足了各种准备，可真正下车时，那种一日入冬的巨大温差，让
我们一下子有点不适应。加上草原上的寒风呼呼吹着，闺女的脸
颊和双手被冻得通红通红的，赶紧找商店买手套和围巾。此刻，
才真正感受到了“你在北方裹着棉袄，我在南方露着蜜罐……”

“碧云天，黄叶地，秋色连波，波上寒烟翠。”第二天清晨醒
来推窗，眼前的景象着实让闺女兴奋不已，泛黄的草地一望无际，
几只色彩不一的骏马悠闲地吃着草，一群羊在远处跑着。当我们
还沉醉在这美景中时，悠扬的马头琴声突然划破清晨的宁静，
瑰丽多姿的音乐将草原那种悠远、朦胧、抒情的意境和氛围刻
画得淋漓尽致。

阔叶林、白桦林、灌木类植物有的已经被秋霜染成金黄，红叶满
山，霜林叠翠。辽阔的原野上不时有人骑着骏马飞驰，扫起秋叶远扬。

在空旷的草原上牧人们赶着羊群时悠扬的吆喝，以及一
群来自五湖四海的游客在蒙古包前喝着浓浓的奶茶，围着算
火欢乐地跳着不着边际的舞，散发着膻香的羊肉，还有那味道
淡极了的莜面窝窝……

秋除了美景还有美食，红枣、柿子以及红彤彤的苹果。南北
地域之差，气候、水果也不尽相同。那年国庆期间，我们
还在友人驱车带领下，前往京郊的苹果园采摘。第一次走进苹
果园，那扑鼻的清香在微微的秋风吹拂下，深吸一口沁人心脾。
闺女则提着筐在果园里欢快地蹲来蹲去，摸一摸、挑一挑，
看到个头大的随手一摘，愉悦的心情挂满脸庞。

时至今日仍会想起那年秋天在乌兰布统，只不过美景已成追忆。

品味秋天如同品好茶，茶要浅浅喝，秋不妨慢慢品。

桂涛

英国人爱狗。到了节假日，大公园里几乎人手一狗。狗与
狗打闹亲热，狗主人在一旁聊天，话题从狗延伸出去。不时还
听说两人因狗结缘，发展为挚友、恋人的故事。

英国人养的狗种类很多，狮子狗是其中的重要一种。这狗
虽然模样有点奇怪，但生性活泼、颇通人性、招人喜欢，甚至在
日益以赏玩而非竞技为目的的英国狗展上屡获大奖。

狮子狗英文唤作“Pekingese”，因为西方人认为它起源于
北京，一直是清室宫廷宠物，只有皇帝、妃嫔和亲王大臣才有
资格拥有和把玩。因此对西方人而言，狮子狗很长时间内只是
一种他们有所耳闻、却从未亲眼见过的神秘生物。

因为深知狮子狗在紫禁城内的崇高地位，一个英国作家甚
至写道：中国的皇帝是万能的，掌握生杀予夺的大权，但他
“却又是小狮子狗的奴隶”。

英国女作家安妮·迪克西还特意撰写专著，论述狮子狗在
中国崇高的地位与佛教在中国的流变有关。她认为，佛教尊
狮，而中国并不出产狮子，这让模样近似的狮子狗得到尊崇。
以至于后来，工匠们在雕凿石狮子时，甚至都是依据狮子狗而
非他们从未见过的狮子样貌。

中国皇帝对佛教的虔诚自然也让他们对狮子狗爱屋及乌。

在英国的爱狗人中，至今流传着众多狮子狗从中国宫廷

“ 在英国的爱狗人中，至今流传着
众多狮子狗从中国宫廷首次进入西方
视野的故事，其中一些颇具传奇色彩，
以至于都让人恍惚觉得西方人遇到中
国的狮子狗简直是东西方文化交融的
里程碑事件

首次进入西方视野的故事，其中一些颇具传奇色彩，以至于都
让人恍惚觉得西方人遇到中国的狮子狗简直是东西方文化交融
的里程碑事件。

虽然有英国人认为，狮子狗早在17世纪就有到达英格兰的
记录，但那狗是来自中国还是拜占庭却无从考证。

在可考证的资料中，英国人与狮子狗的相见要晚得多。在
英法联军火烧圆明园，咸丰帝逃亡热河后的一年，一个叫詹姆斯·雷尼的英国人在北京街头看到一个人带着一只“非常奇怪

的狗”，模样“介于骑士查理王猎犬和哈巴狗”之间。当雷尼要
上前购买时，那人却十分警惕，将狗藏在胳膊下，慌忙走开了。
之后这个英国人多方打探，再也没有见过那种狗的下落。

英国人于是推测，那时狮子狗已经随着中国皇家的没落，
流落民间。

还有一种说法是，英法联军在1860年攻入北京后，在圆
明园发现道光皇帝一个年事已高的嫔妃，英国军官将她身边的
五只狮子狗带回英国，并将其中四只分赠给他的姐姐、妹妹和侄女，第五只送给了当时掌舵“日不落帝国”的维多利亚女王，起名叫“Looty”，意为“抢来的、战利品”。

在之后的几十年，狮子狗显然受到英国贵族阶层和美
国新兴富裕阶层的喜爱。1912年从英国南安普顿出发的泰坦
尼克号在大西洋沉没，获救者中就有一条北京狮子狗，他的
主人是一个美国大老板。

在西方受热捧的狮子狗到底是不是真正代表了东方的文化，似乎也有争议。

钱钟书在《谈艺录》中说，我们常听说，某东西代表道地的
东方化，某东西代表真正的西方化